

证券代码：832503

证券简称：华鼎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辽宁华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追认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 2024 年 11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辽宁活态石油技术有限公司股权》，以 100 万交易价格出售给美波(南京)量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波量子”），由于美波量子股权转让款未及时支付，公司一直未办理股份转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查发现下属分公司辽宁华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农业分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向辽宁活态石油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活态技术”）转账了 50 万元，活态技术控股股东为海南活态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黄刚，因此，构成资金占用。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与美波量子法定代表人由振华、活态技术三方签订《代为偿还协议书》，约定由振华于 2025 年 1 月-4 月共计支付华鼎科技 29.5 万代为支付偿还活态技术向华鼎科技的借款；同日，活态技术支付华鼎科技 22 万，50 万资金占用的款项及相应利息全额归还。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已补充审议了《关于补充追认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的议案，因董事黄刚是交易关联方，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辽宁活态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沈阳片区创新路 155-2 号 304 室

注册地址：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沈阳片区创新路 155-2 号 304 室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王冲

控股股东：海南活态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海南活态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关系：海南活态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与辽宁华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占用，已经按照年化 3%的利率计算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利息。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占用，已经按照年化 3%的利率计算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利息，交易定价公允。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在发生时未与公司签署书面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为公司财务人员工作失误造成的，并非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等目的主动进行的关联交易。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辽宁活态石油技术有限公司已归还上述借款，消除资金占用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目前上述资金占用情形已消除，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六、其他事项

发生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对公司治理、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范的要求不够了解，对资金占用问题的认识不够深刻。经主办券商的帮助，相关主体已充分认识到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和信息披露的重要性。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严防关联

方占用公司资金，切实保护公司资金安全，最大程度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防范资金占用的公司治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及公司各项制度，加强资金财务制度的建设与执行，从制度上有效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不断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七、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辽宁华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